

四川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项目管理办公室

省项目办发〔2019〕9号

关于做好 2019 年四川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志愿者招募派遣等相关工作的通知

西部计划各市（州）、县（市、区）、高校项目办：

根据 2019 年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工作部署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四部委《关于印发〈2019—2020 年度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中青联发〔2019〕3 号）有关要求，按照《关于做好 2019—2020 年度西部计划志愿者招募派遣工作的通知》（全国项目办发〔2019〕9 号）相关要求及 2019 年我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工作总体安排，现就做好 2019 年四川省西部计划志愿者招募派遣等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资格审核（5 月 31 日前）

各高校项目办对学生网上报名信息进行审核时，应当全面考察其政治思想素质、学习成绩、志愿服务经历、生理心理健康、专业素养等情况，优先审核与服务岗位要求的专业素养相匹配、

具有较强理想信念和家国情怀的志愿者。审核通过志愿者报名信息，需综合考虑以下条件：

（一）西部计划招募对象为：2019年普通高等学校应届毕业生或在职研究生，到岗服务前（8月1日前）须获得毕业证书或学位证书。各高校对符合以上条件的报名者，可给予“审核通过”；

（二）中共党员；担任班长及以上学生干部一年以上；荣获国家级奖学金；省级“优秀毕业生”；省级“大学生综合素质A级证书”；校级及以上“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干部”的可优先审核、推荐；

（三）师范类（取得教师资格证）、医学类、农林类专业志愿者可优先审核、推荐。

二、指标分配（5月29日）

（一）2019年四川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实施规模为3240人（含省项目400人），拟新招募志愿者1220人（其中省内招募880人，省外招募340），现省项目办按照1300人的基数下发服务四川志愿者笔试面试通过指标（含候补指标）至各高校项目办（详见附件1）。高校项目办按照指标数量及相关要求上报笔试面试通过名单（含候补名单）；

（二）省项目办不专门针对各高校下发服务重庆市、陕西省、广西壮族自治区、青海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笔试面试通过指标，各高校项目办对服务以上地区的志愿者按面试成绩高低

进行排序即可，服务青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志愿者需提交家长签字的《知情同意书》（附件2）。

三、笔试面试（6月1日至6月7日）

（一）推荐面试

1. 意愿参加深度贫困县专项志愿者选拔的毕业生可同时参加深度贫困县专项、普通西部计划志愿者笔试、面试，参与统一排名。按照深度贫困县专项录取结果优先原则，未被深度贫困县专项录取的志愿者可纳入普通西部计划志愿者录取范围。

2. 高校项目办协调学校有关部门对报名学生开展笔试工作，按照学生笔试成绩高低排序，根据分配指标（含候补指标）推荐相应比例学生参加面试：

1. 指标在 50-100 之间的高校按照 150%-200%推荐学生参加面试；

2. 指标在 1-49 之间的高校按照 200%-300%推荐学生参加面试。

（二）面试时间

全省所有招募高校须在 2019 年 6 月 7 日（星期五）前完成面试工作，各高校项目办于 2019 年 6 月 3 日前向省项目办反馈面试时间及人员安排（附件 3）。

（三）面试方式及内容

面试工作采取结构化面试的方式，由高校项目办牵头，联系相关市（州）、县（市、区）项目办参与面试工作。高校项目办确定本校面试题库，面试现场由考生随机抽取 2-3 道面试题目作答。

(四) 面试安排

1.部分招募高校面试安排

高校	所在地	面试工作组
成都师范学院	成都	巴中市项目办、平昌县项目办、成都师范学院项目办
乐山师范学院	乐山	乐山市项目办、夹江县项目办、乐山师范学院项目办
阿坝师范学院	阿坝	阿坝州项目办、马尔康市项目办、阿坝师范学院项目办
西昌学院	西昌	凉山州项目办、金阳县项目办、西昌学院项目办
西华师范大学	南充	南充市项目办、高坪区项目办、西华师范大学项目办
四川民族学院	甘孜	甘孜州项目办、德格县项目办、四川民族学院项目办
西南民族大学	成都	成都市项目办、青白江区项目办、西南民族大学项目办
宜宾学院	宜宾	宜宾市项目办、长宁县项目办、宜宾学院项目办
绵阳师范学院	绵阳	绵阳市项目办、江油市项目办、绵阳师范项目办
成都文理学院	成都	达州市项目办、宣汉县项目办、成都文理学院项目办
西华大学	成都	广安市项目办、广安区项目办、西华大学项目办
四川工商学院	成都	广元市项目办、旺苍县项目办、四川工商学院项目办
四川轻化工大学	自贡	自贡市项目办、荣县项目办、四川轻化工大学项目办
西南科技大学	绵阳	德阳市项目办、罗江区项目办、西南科技大学项目办
四川师范大学	成都	遂宁市项目办、蓬溪县项目办、四川师范大学项目办
成都中医药大学	成都	泸州市项目办、江阳区项目办、成都中医药大学项目办
四川农业大学	成都、雅安	雅安市项目办、宝兴县项目办、四川农业大学项目办
内江师范学院	内江	内江市项目办、资中县项目办、内江师范学院项目办
成都理工大学	成都	资阳市项目办、乐至县项目办、成都理工大学项目办
四川大学锦江学院	眉山	眉山市项目办、东坡区项目办、四川大学锦江学院项目办
攀枝花学院	攀枝花	攀枝花市项目办、仁和区项目办、攀枝花学院项目办

2.以上未列招募高校，由高校项目办自行组织面试，按照分配指标（含候补指标）推荐相应比例学生参加面试，学校所在地的市（州）项目办积极参与辖区内高校项目办的面试工作。

（五）面试结果上报

高校项目办须于2019年6月7日前完成面试工作，并于2019年6月10日12:00前将《2019年四川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面试成绩汇总表（服务四川）》（附件4）、《2019年四川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面试成绩汇总表（服务重庆、陕西、广西、青海、新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附件5）报送至省项目办邮箱（excel、PDF格式各一份，PDF格式需加盖团委鲜章，excel格式无需盖章）。

四、岗位对接（6月10日至6月14日）

省项目办根据高校项目办上报的名单（含候补名单），结合志愿者服务意向分配岗位，并在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信息系统中进行岗位对接操作。

五、名单反馈（6月15日前）

省项目办通过西部计划信息系统反馈初步录取名单至各高校项目办。高校项目办通知学生初步录取结果及准备体检相关事宜。

六、组织体检（6月17日至6月20日）

（一）高校项目办根据省项目办反馈的初步录取名单通知学生参加体检。位于成都市范围内的高校，由省项目办统一组织体

检；位于成都市范围以外的高校，由所在市（州）项目办统一组织体检（体检医院需为二甲及以上）；

（二）初步录取并参加体检的学生需垫付体检费，正式报到上岗后，省项目办将于第一次生活补贴发放时，将体检费发放至志愿者中国农业银行账户。如因体检不合格而不能参加西部计划的同学，根据体检报告，省项目办将退还相关体检费用。体检工作要求严格按照全国项目办体检项目（附件6）、体检标准（附件7）开展，如发现有体检舞弊情况，将严肃处理。

七、公示并签订招募协议（6月30日前）

各高校项目办公布录取志愿者名单并在校园内公示3天。若公示无异议，省项目办将录取志愿者名单在网站公示3天，公示无异议后，录取结果报全国项目办。录取志愿者与省项目办签订招募协议（协议格式和文本由全国项目办统一提供，协议由高校项目办代省项目办与志愿者签署并备案）。高校项目办上报名单中未被录取的学生进入志愿者侯备人选库进行补录。

八、确定录取（6月30日至7月15日）

省项目办将录取志愿者名单下发至各市（州）项目办。市（州）项目办确认志愿者是否能够到岗服务，通知集中培训相关事宜，并向志愿者发放确认通知书。

九、培训派遣（7月中下旬）

省项目办于7月中下旬举行2019年四川省新招募大学生志

愿服务西部计划志愿者集中培训派遣工作。志愿者携《确认通知书》、毕业证（学位证）和本人身份证报到，并参加由省项目办统一组织的集中培训。

十、签订协议（8月20日前）

服务县项目办、服务单位、志愿者签订三方协议。

联系人：唐 静

联系电话：028-86755167（兼传真）

电子邮箱：scxmb2011@163.com

- 附件：1.2019年四川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高校指标分配表（含候补指标）
- 2.2019年四川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家长知情同意书（服务青海、新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使用）
- 3.2019年四川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笔试面试安排反馈表
- 4.2019年四川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面试成绩汇总表（服务四川）（Excel表格）
- 5.2019年四川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面试成绩汇

总表（服务重庆、陕西、广西、青海、新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Excel 表格）

6.西部计划志愿者体检项目

7.西部计划志愿者体检标准

四川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

项目管理办公室

2018年5月29日

项目管理办公室

附件 1:

2019 年四川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高校 指标分配表（含候补指标）

学校	指标	学校	指标
乐山师范学院	85	眉山职业技术学院	4
西昌学院	80	四川科技职业学院	4
西南民族大学	75	四川职业技术学院	4
成都师范学院	70	西南交通大学	3
四川民族学院	65	四川音乐学院	3
宜宾学院	60	四川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3
西华师范大学	60	乐山职业技术学院	3
绵阳师范学院	55	成都农业科技职业学院	3
四川轻化工大学	38	南充职业技术学院	3
四川师范大学	36	泸州职业技术学院	3
成都中医药大学	35	四川现代职业学院	3
西南科技大学	30	四川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3
四川农业大学	30	四川电影电视学院	3
内江师范学院	29	民办四川天一学院	3
西华大学	28	四川城市职业学院	2
成都文理学院	28	四川文化传媒职业学院	2
成都理工大学	28	四川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
阿坝师范学院	26	四川财经职业学院	2
攀枝花学院	26	成都职业技术学院	2
四川大学锦江学院	25	四川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2
四川工商学院	20	四川艺术职业学院	2
成都学院	20	成都艺术职业学院	2
四川文理学院	20	四川长江职业学院	2

学校	指标	学校	指标
西南石油大学	20	四川电子机械职业技术学院	2
西南医科大学	17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	2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银杏酒店管理学院	12	四川托普信息技术职业学院	2
西南财经大学天府学院	11	四川化工职业技术学院	2
成都体育学院	11	绵阳职业技术学院	2
四川工业科技学院	10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2
成都医学院	10	四川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2
西南交通大学希望学院	10	雅安职业技术学院	2
成都工业学院	10	川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
四川文化艺术学院	9	四川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2
成都理工大学工程技术学院	9	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
四川警察学院	9	成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
成都东软学院	8	四川文轩职业学院	2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	8	内江职业技术学院	2
电子科技大学成都学院	8	成都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1
西南科技大学城市学院	8	四川华新现代职业学院	1
西南财经大学	7	四川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1
四川大学锦城学院	7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	1
四川大学	7	成都纺织高等专科学校	1
电子科技大学	7	四川国际标榜职业学院	1
四川旅游学院	7	四川邮电职业技术学院	1
四川外国语大学成都学院	6	四川商务职业学院	1
川北医学院	6	四川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1
广安职业技术学院	6	四川卫生康复职业学院	1
四川传媒学院	5	四川航天职业技术学院	1
四川三河职业学院	4	四川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1
达州职业技术学院	4	合计	1300

附件 2:

2019 年四川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 家长知情同意书

(服务青海、新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使用)

 (所在高校) 项目办:

经慎重考虑, 同意_____参加西部计划, 申请意向服务地:

新疆

青海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以上 3 项只能选择一项。

家长姓名及联系方式:

父亲:

母亲:

家长签字 (手印):

年 月 日

附件 3:

2019 年四川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笔试 面试安排反馈表

项目	时间	负责老师及面试人员名单
笔试		填写巡场老师姓名及联系方式
面试		填写高校、市（州）、县（市、区） 项目办面试考官姓名及联系方式

附件 6:

西部计划志愿者体检项目

- 一、内科检查（心、肺、肝、脾、神经系统等）；
- 二、外科检查（皮肤、淋巴结、甲状腺、乳房、脊柱、四肢等）；
- 三、眼科检查（视力、外眼）；
- 四、耳鼻喉检查（听力、耳疾、咽、喉、扁桃体）；
- 五、胸部 x 光片；
- 六、心电图检查；
- 七、生化检查；
- 八、血、尿常规检查；
- 九、既往病史询问；
- 十、肺通气功能检查（进藏志愿者）；
- 十一、心理检测；

各地依据当地医疗机构通行使用的检验标准对志愿者进行体检。

附件 7:

西部计划志愿者体检标准

第一条 风湿性心脏病、心肌病、冠心病、先天性心脏病、克山病等器质性心脏病，不合格。先天性心脏病不需手术者或经手术治愈者，合格。

遇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排除心脏病理学改变，合格：

- (一) 心脏听诊有生理性杂音；
- (二) 每分钟少于 6 次的偶发期前收缩（有心肌炎史者从严掌握）；
- (三) 心率每分钟 50 - 60 次或 100 - 110 次；
- (四) 心电图有异常的其他情况。

第二条 血压在下列范围内，合格：

收缩压 90mmHg - 140mmHg（12.00 - 18.66Kpa）；

舒张压 60mmHg - 90mmHg（8.00 - 12.00Kpa）。

第三条 血液病，不合格。单纯性缺铁性贫血，血红蛋白男性高于 90g/L、女性高于 80g/L，合格。

第四条 结核病不合格。但下列情况合格：

- (一) 原发性肺结核、继发性肺结核、结核性胸膜炎，临床治愈后稳定 1 年无变化者；

(二)肺外结核病:肾结核、骨结核、腹膜结核、淋巴结核等,临床治愈后2年无复发,经专科医院检查无变化者。

第五条 慢性支气管炎伴阻塞性肺气肿、支气管扩张、支气管哮喘,不合格。

第六条 严重慢性胃、肠疾病,不合格。胃溃疡或十二指肠溃疡已愈合,1年内无出血史,1年以上无症状者,合格;胃次全切除术后无严重并发症者,合格。

第七条 各种急慢性肝炎,不合格。

第八条 各种恶性肿瘤和肝硬化,不合格。

第九条 急慢性肾炎、慢性肾盂肾炎、多囊肾、肾功能不全,不合格。

第十条 糖尿病、尿崩症、肢端肥大症等内分泌系统疾病,不合格。甲状腺功能亢进治愈后1年无症状和体征者,合格。

第十一条 有癫痫病史、精神病史、癔病史、夜游症、严重的神经官能症(经常头痛头晕、失眠、记忆力明显下降等),精神活性物质滥用和依赖者,不合格。

第十二条 红斑狼疮、皮炎和/或多发性肌炎、硬皮病、结节性多动脉炎、类风湿性关节炎等各种弥漫性结缔组织疾病,大动脉炎,不合格。

第十三条 晚期血吸虫病,晚期丝虫病兼有橡皮肿或有乳糜尿,不合格。

第十四条 颅骨缺损、颅内异物存留、颅脑畸形、脑外伤后

综合症，不合格。

第十五条 严重的慢性骨髓炎，不合格。

第十六条 三度单纯性甲状腺肿，不合格。

第十七条 有梗阻的胆结石或泌尿系结石，不合格。

第十八条 淋病、梅毒、软下疳、性病性淋巴肉芽肿、尖锐湿疣、生殖器疱疹，艾滋病，不合格。

第十九条 双眼矫正视力均低于 0.8（标准对数视力 4.9）或有明显视功能损害眼病者，不合格。

第二十条 双耳均有听力障碍，在佩戴助听器情况下，双耳 3 米以内耳语仍听不见者，不合格。

第二十一条 心理检测结果显示不宜参加西部计划，或有其他心理疾病、精神疾病者，不合格。

第二十二条 未纳入体检标准，影响正常履行职责的其他严重疾病，不合格。

注：各地对有较为明显的肢体残疾，或患有未纳入上述体检标准，影响正常履行职责的其他严重疾病，不适合到西部基层从事西部计划志愿服务工作的，做好说服劝导工作。